

由专车接送 “每分60元”跨省“卖分”

青浦警方侦破一起组织“卖分”案件 4名违法人员被依法查处

□ 见习记者 刘嘉雯 通讯员 高羽豪

交通违法“买分卖分”行为严重损害了法律的权威性和记分制度的教育引导功能，容易纵容交通违法，危害道路安全。近日，青浦警方成功侦破一起跨省组织“卖分”案件，一举打掉以朱某为首的违法团伙。

今年11月14日10时许，青浦公安分局白鹤派出所窗口民警在办理交通违法业务时发现，男子白某在处理一起交通违法行为时神色略显紧张。通过核查发现，白某并非该违法行为实际当事人，存在代扣分嫌疑。在民警多次强调“谁违法谁处理”，并进一步询问其交通违法行为具体的时间和地点时，白某始终无法说清，最终露出破绽。

事实上，近日，有多名无本市生活经历的外省市驾驶人持他人车辆行驶证，前来处理电

子警察违法记录。经深入调查发现，这些人员均由同一辆小轿车接送，存在有组织“买分卖分”的嫌疑。警方随即展开抓捕，一举抓获组织者朱某及卖分人员白某、侯某、郁某三人。

经查，朱某在外地通过张贴小广告等方式招揽买卖分人员，随后驾驶车辆集中接送卖分人员来沪处理交通违法。朱某先向需要处理交通违法的“客户”收取每分60元的费用，再以每分25元作为报酬支付给卖分人员，从中赚取差价牟利。同时，朱某为招揽卖

分人员，在谈价时故意使用“150元一份”的模糊表述，使卖分人员误以为处理一起扣6分的违法行为可获利900元，待扣分完毕后再推诿扯皮，仅按“每分25元”的标准支付150元作为报酬。

目前，朱某因扰乱单位秩序已被青浦警方依法行政拘留，并因介绍他人替代记分，被处以罚款10000元；白某、侯某、郁某三人因替代他人记分被警方依法处以行政处罚。此外，本案中替代记分的交通违法行为均已作回退处理。

谎称“内部操作” 实则加价倒卖

上海警方查处一起倒卖赛事门票案件



□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谎称可“内部操作”购票，实则加价倒卖。近日，上海警方破获一起倒卖体育赛事门票案件。

12月11日晚，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总队民警工作中发现，有人在相关网络平台出售某体育赛事所谓“内部录入”

门票。警方立即开展落地核查，并迅速抓获涉案人员向某。

经查，向某在多个网络平台上发布“能够内部录入信息购买体育赛事门票”等虚假信息，吸引买家下单，但其实向某并无任何内部渠道可以购买。得到购票人信息后，向某自己上网抢票，再加价出售给购票人。目前，向某被公安机关依法行政处罚。

没打电话被差评？外卖员偷咖啡泄愤

民警破“小”案“顺手”化解矛盾除隐患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郭志怡 何熠杰

本报讯 因配送时仅拍照未电话通知客户遭差评，一名外卖员心怀不满竟拿走他人的咖啡外卖泄愤。闵行警方近日较真追查小案，不仅锁定当事人，更成功化解了这场纠纷。

近日，家住闵行区的市民浦女士通过外卖平台点了两杯咖啡，价值40元左右。等送

达后却发现咖啡不翼而飞。久寻无果，她报警求助。

根据浦女士描述，民警很快锁定了嫌疑人为一名穿红色雨衣的外卖员。视频显示，他先把自己要送的餐品放到外卖架上，就顺手拿走了架子上另一份装着饮料的外卖袋。

民警顺着线索联系外卖员周某到派出所配合调查。周某到所后坦言，当天因为想节约时间、避免订单超时，配送时

只拍照告知、没打电话联系客户，遭到了差评。

周某想到自己为了赶单付出的努力，如今还要被扣钱，他心里既委屈又不满，一时冲动下，才在送完自己的订单后，拿走他人的两杯咖啡泄愤。周某表示，已深刻认识到自己冲动行为的错误，懊悔不已。他主动联系浦女士诚恳道歉，并赔偿了咖啡的损失，最终获得了对方的谅解。

10人租20台电脑销赃变现？

普陀警方破获一起团伙诈骗案

□ 记者 王蔚然 通讯员 邵槿铭

本报讯 随着设备租赁服务持续升温，个别不法分子将目光投向行业漏洞，通过虚构企业信息、伪造信用资质等手段，“名租实骗”损害企业合法权益。近日，普陀警方成功捣毁一诈骗团伙，10名犯罪团伙成员已悉数到案。

今年夏天，普陀区内一电子产品公司负责人崔先生到普陀公安分局宜川新村派出所报案称，男子李某骗走了20台电脑，目前人已失联。接报后，警方开展相关调查取证工作。

经查，崔先生的公司于6月20日通过某网络快租平台与李某签订了一份一年租金为10.9万元的租赁服务协议，共租借电脑20台，总价值20余万元。李某支付三个月租金后便失联，崔先生多次通过李某预留信息试图联系对方，却始终没有得到回应，无奈之下，崔先生选择报警。

民警先仔细甄别了李某的预留信息，再结合其大量租赁电脑却与店家无事前沟通的异常行为，民警断定崔先生所述情况并非租赁纠纷，而是有组

织、有预谋的团伙诈骗案件。

警方调查发现，李某所预谋的租赁场地合同、租赁资质等文件都系伪造。随后，民警又对李某的人员交往、资金流向等信息开展交叉比对。经分析研判，一个以杨某为首，从事“名租实骗”的10人犯罪团伙逐步浮出水面。11月20日，在掌握该团伙确凿犯罪证据后，民警将该团伙窝点一举捣毁。

到案后，团伙主要成员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实。据交代，该团伙成员组织架构严密、内部分工明确。今年3月，主要犯罪嫌疑人杨某与李某合谋通过虚构承租人资质采用“明租实骗”的方式

女网红遇“星探”邀约拍广告？

原是男子伪造印章诱骗签约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吴强

本报讯 近日，某知名网络公司负责人孟先生陪同史小姐前往徐汇公安分局长桥新村派出所报案，称一名王姓男子冒充该公司员工与史小姐签订了一份艺人合同。据了解，史小姐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部分条款涉嫌违法，遂联系孟先生所在公司核实，经确认，王某并非该公司员工，合同所用

公章系伪造。

据史小姐回忆，今年8月中旬，她收到一名自称某品牌服饰推广策划人的私信，邀请她拍摄广告。史小姐以为是“星探”，在沟通中，该策划人将王某介绍给史小姐，称王某为某知名网络公司艺人签约项目负责人。史小姐随后与王某签订了一份电子艺人合同。然而，合同中“需应酬酒会”的条款引起了她的警觉，条款显示，一旦

解约则需支付高额违约金。于是她主动联系该公司负责人孟先生，从而揭穿了这场骗局。

接报后，民警将王某传唤至派出所。王某对违法行为供认不讳，其冒充传媒公司策划在短视频平台不停寻找网红女性，再以“知名网络公司艺人签约负责人”的身份诱骗受害人签订合同，并以违约金相要挟牟利。目前，王某因伪造印章的违法行为已被依法行政拘留。

目前，犯罪嫌疑人李某、杨某、易某等9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诈骗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江某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目前，犯罪嫌疑人李某、杨某、易某等9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诈骗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江某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